

淄博市人民政府

淄政字〔2021〕98号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办法》(鲁司〔2020〕66号)、《山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暂行办法》(鲁司〔2020〕48号)、《淄博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淄政发〔2020〕13号)等有关规定,我市组织对2021年7月31日前制定、现行有效的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集中清理,经评估到期后需继续执行的行政规

规范性文件 2 件(见附件 1)、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6 件(见附件 2)。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决定发布之日起一律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附件:1.继续执行的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废止的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11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继续执行的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原登记号	新登记号	有效期至日期
1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中心城区供暖价格和对低收入群体继续实行供暖补贴的通知	淄政办字 2018 139 号	ZBCR-2018-0020011	ZBCR-2021-0020012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淄博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相关补偿补助标准的通知	淄政办字 2019 95 号	ZBCR-2019-0020008	ZBCR-2021-0020013	2022 年 12 月 8 日

废止的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登记号
1	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设立人口与计划生育公益金的意见	淄政发 2003 52 号	ZBCR-2020-0010009
2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人口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淄政办发 2006 43 号	ZBCR-2020-0020013
3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资源共享管理服务办法的通知	淄政办发 2009 76 号	ZBCR-2020-0020021
4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淄政办发 2009 5 号	ZBCR-2020-0020026
5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	淄政办发 2016 133 号	ZBCR-2016-0020014
6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鼓励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专项政策的通知	淄政办发 2018 14 号	ZBCR-2018-0020002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2日印发
